



# 湘桂周刊

民國十三年二月廿三日出版 第一五六期

我所倡導的新生活運動，實際就是明恥教戰的運動，要使民族道德復活，國民生活革新，以達到抵制外侮與復興民族的目的。

今天要為我國民誠切勸告的：就是要澈底實行戰時生活，加強全國總動員，以達到我們八年來提倡新生活運動的目的。

總裁訓詞

## □赴渝述職的經過和感想

石志仁

——本年二月六日在 國父紀念週中講解（王建新筆錄）——

最近本人赴重慶述職，數日前才回到衡陽，今天藉着集會的機會，把此行的經過和感想，向大家報告。

這次離局，四星期之久。最初一星期在桂林，其餘的時間在重慶。在桂林時，一面向理事會報告公事，一面補充向大部轉陳的報告資料和必要的圖表。等到一切預備就緒，便隨同沈總經理前赴重慶。

初到情形……此行的目的，是趁着本年度開始的時候，向理事長及大部述

### 本期要目

特載：新生活運動八週年紀念大會	取消衡東湘江間客貨二十公里便橋費
衡陽機廠最近自製替代品兩種	設置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辦法
本路定期布種牛痘	敵國人民處理條例
員工福利消息一束	路務紀要
人事專題	追加預算案處理大綱
刊後語	赴渝述職的經過和感想



◀ 印 編 局 理 ▶

南京圖書館藏

停頓。這類問題，在南太平洋戰場上的同盟軍屢次失利之後，更加嚴重。（三）財政問題，本路奉令辦理的主要工程很多，為了工款的支給，本局的經常開支也受到重大的影響。上年底本路已向銀行透支二百萬元墊付工程用費。今年近期可告完竣的工程，亟待付現的約有二百萬，再加上本年新工程預算，如主要橋樑等還需六百餘萬。以上各項合計共達一千萬元。可是大部今年所需的建設用款總預算數共三萬萬元，近經國防最高委員會批准撥現的僅有一千萬元，等於全額三十分之一，其中能挪用到本路部分的一文也沒有。

以上這三大問題裏，自然要以財政問題為中心。因為這一項解決了，其餘兩項便可逐步設法。不過這一項的形勢，既如此逼真令人焦急萬狀。

彼時剛往重慶，不期而會的各路政機關高級主管有：隨海的陸局長，粵漢的陳局長，黔桂的侯局長，滇緬的杜局長，天成的凌局長，成渝的鄧局長，浙贛的理事會代表。所以大部就臨時召集會議。大家見面就談大家的困難問題。開會時也談，散會後也談，聚餐時也談，休息時也談。幾於無時無地不談。結果呢，我們很知道各方面所遇的困難，在本質上是一樣的，

其出路不是一個局所可決定的，也不是大部所可決定的。甚至於不是行政院，或我們一個國家所可決定的。國際局勢的變動影響到一切。

我們在無辦法之中，偶一轉念，便想到在抗戰初起的時候，我國那種事事無法的程度，祇有比現在還深，可是國人以衝破萬難的精神，竟能與強敵長期對壘，把他們陷到泥淖，而且打到今天，已經打出一個二十六國同盟來。那麼我們祇要求其在我，總能找出一個辦法來。想到這裏，就覺得勇氣十倍。

### 委 座 ..... 正在一籌莫展的時候， 召 見 ..... 忽蒙 委座召見。委座

對於本路的情形垂詢很詳，對於本路員工已往的努力訓勉有加，並且說，「你們已往很辛苦了。今後更要格外努力，因為我們無論在反攻時，或在防守時，都需要湘桂鐵路。」關於材料問題 委座親自提到本路的困難，關於工程

部院長官成全，本人職務時，已奉准即撥五百五十萬元。

### 勸 築 ..... 救 濟 ..... 勉 築 ....

關於大家的苦況，都座很為關切，至如何渡過難關，從部座那裏奉到許多指示：（一）人事方面，本路業務需

要增，原有人手當然不能裁減。可是限於財力，亦不應增添，將來祇有逢到在職員司離差，發生缺額時，即不輕於用新員填補，而把從舊員節省下來的一筆新給，匀給在任的員司，藉以調劑待遇，減輕生活痛苦。（二）材料方面，可以在英美物資援華專案內設法商洽接濟。（三）財政方面，不外開源節流。在開源上，最要辦法，一是請求把軍運記帳改為付現，本人離沈時聽說此問題已有一部俗希認，一是增加票價運價。不過增加票價運價，不能不受客商負擔能力之限制，超過限制，便依然不能增加收入。又以部長政策，極不願加價，致加重一般大眾及社會負擔，故最近期間不能再加。在節流上，自然應該儘可能範圍實行緊縮政策。並且用革命的辦法，簡化文書手續和表格，以期能激發節省或刪繁就簡之處，即可由主管部分酌處該權力回報。本路橋樑工款因 委座訓示，加緊進行，經部長竭力審酌，又得各

量分別予以刪節或停止發報。

局勢……可喜的消息傳來，就是英美議以大宗款項貸與我國。美國貸我五萬萬美金，英國貸我五千萬磅。這兩個數目相當的龐大，其在援助我國繼續抗戰上所具效用之廣，也就不言可喻。而且祇就美國部分的貸金而論，其比值相當於依法價折合之國幣一百五十萬萬元，如果按黑市比價折合，相當於國幣三百萬萬元。此數一項已足我國數年之用，最好的是這宗貸款並非限於購買軍火。可以說我國戰時財政基礎的穩固，從此平添了一層有力的保障。

正在這個時候，我接到局裏來的一個電報說「衡陽的米價已漲到三百元一石。」雖說該電裏并未敘及其他的話，我認為這一電文已足反映到一般員工生活之極度困苦與精神之十分不安。沈總經理及本人對此均異常關懷并對部長報告。本年獎金之外得蒙理事長批准福利基金在此財政萬難之中亦足見理事長對大家關懷的深切

感想……這次到重慶主要問題在打通財政上的難關。初到時許多朋友都說中央政府財政很困難恐怕用兩三個月的時間也未必能辦有結果，因為到重

度去的各機關高級主管很多并且請求的目標大致相同論到各自的事業，也是都很重要，這次我們到重慶能達得以上的迅速解決出於各方的一致熱誠協助。此行我聽到外界獎勵本路的話很多好像對於我們的幹事會，如果大家還不努力如何對得起獎勵我們自己所能做到的，趕不上人家所誇獎的，又如何對得起自己的良心。

## □追加預算案處理大綱

**本路傳知**（總文三二二字第一〇八四號）

三十一年二月十八日

**交通部訓令**（會三字第一九六〇號）

三十一年二月三日

令湘桂鐵路管理局

案奉

行政院三十一年一月二十二日頒會字第一

一一號營院計三代電開：

「近年以來，各機關每於年度中間屢屢提請追加預算，瑣碎紛繁，匪特影響經費之籌劃，抑且缺乏整個施政計劃之表現，殊非實澈計劃政治之道，雖經國民政府於上年八月間通過，並令訓示，非有迫不及待之特殊情形發生，各機關不得提請追加，而近數月來，各機關提出之追加案，較前反見增多，其中先自據整補請追加之件，竟逾半數，年度預算，形同具文，國家政令等於虛發，外顧國際艱危，內察民生疾困，若不共謀節制，前途實

可寒心，三十一年度開支總預算，現已制定施行，各級機關經營事業各項，均經審度，需要衝量財力核實計列

，嗣後各長官務須恪守預算範圍，通盤考慮，全年計劃覈實撙節支用，期毋超越，其必需增加之經費，盼能及早籌計，依照預算法令所定提請追加

俟奉核定，再行動支，以往遇事臨時零星請款，或先自據整，補請追加等情事，切宜避免，以重計政，而維護

公信，茲為各機關之所遵據起見，詳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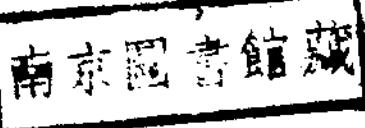
由行政院秘書、政務兩處，會同主

、財政部，共同研議擬具追加預算案

處理大綱，及各項動支預備金暫行辦

法兩草案，提出行政院第五六次會議決議：「通過」除發行券，轉發

該項大綱擬辦法，電仰切商遵照，並轉佈所屬一體遵守，毋違。」



各省動支預備金暫行辦法各一份，奉此，除分行外，令行抄發追加預算案  
處理大綱，令仰切實遵照，毋違為要。

附抄送追加預算案處理大綱一份

「獨創」洋服  
古華書局

卷之二

一追加預算案處理大綱

民國三十一年度適用

一、本院所屬各機關，不得舉辦未經核准之事業，經核准之事業，其計劃必須附具概算。

卷之三

四、上年度追加案

上年度追加案依左列辦法處理之。

4. 上年度建築費超支案工程已竣工，款已客用撥付者，照本項第2. 款辦法處理，工程業已開始尚未完竣待款續發，且係在核定工程計劃範以內者，由院派員就已與工部協商明實需經費得自簽呈，核准後轉請核定追加，乃擬案報告院會，且在此

5.前四款所需經費，應優先就總預算  
所列該機關主管部係經費，在第一  
預備金應據各項數目內就籌支應，  
不足時始得提請追加，其就主管經  
費勻支之件，仍須照變更預算案程序  
辦理，其勻支第一預備金之件亦須  
依法令手續辦理。

三、前條追加案依左列辦法處理之：

1.確屬事關重大緊急需款之件，隨時  
提出院會核決；

其性質次要之半，召集財政部及關

移用，及必須款項，由財政機關之事件，擬且意見奏准後，轉送核定並報告院會。

2. 奉令設置之機關，其經費未有預算者；  
3. 奉令擴充之原有事業或機關，其經費未能在原預算範圍內勻支者；  
4. 遇有緊急事件，須即時處理，其經費未有預算者；

上  
國  
上  
年  
度  
追  
加  
案  
依  
左  
列  
辦  
法  
處  
理  
之。  
  
1. 上年度追加案，應檢於二月十五日以前送到本院，逾期不予查核。  
  
2. 上年度機關經費及事業經費，超支案由秘書政務兩處簽註或召集財政部及關稅機關，會同主計處，依案審查，八別准履如確屬無可避免之超支，查明已用款項來源，分別可准

五、追加預算案不合於緊急命令限制辦法之件，一律不發緊急命令。  
六、上年度追加案，一律不發緊急命令。

## 各省動支預備金暫行辦法

行政院第五四六六次會議通過

- 各省提出預算內所列第一項預備金，發由省務會審核及預支，并按月編製月報表四份（表二另訂之），呈報行政院轉主計及審計機關。
- 各省提出預算內所列預備金，除經行政院核准發支外，財政部各動支，應該第三項第四項審辦。

## 修 正 宣 詛 條 例

交通部訓令 人共字第第一八九三號  
三十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禁令

行政院三十一年一月二十日頒字第一〇七三號訓令函、「案奉 國民政府三十一年一月九日發文字第一六號令函」，「查宣誓條例未經修正，應即施行，特此命令。」

茲將正本全文，合行抄發該修正條例，令仰知照，並請轉頒周知為要。此令。」等四款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條例，令仰知照，此令。」等四款，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附條例，令仰知照，此令。

附抄發宣誓條例一份

三、各省如遇軍事、社會、經濟、政治

之變動，必需增加預備金時，應將事實需要

情形詳細電呈行政院核准支用，並即

因本於法令原則或新舊設施並無特殊情形者，應專就其計劃及核算，呈請核准後發支。

四、各省呈請動支預備金所限額度各，在本年上半年底不得超過百分之五十。

第三條 軍官薪俸加三成。

全數宣誓，余格遵

國父遺訓，奉行三民主義，服從法令

，尊重大方人民公意，忠心及努力於

本職，如違背誓言，願受最嚴厲之處

罰，此誓。

第五條 敬請員警照如左：

余數宣誓，余恪遵  
國父遺訓，奉行三民主義，服從法令  
，尊重大方人民公意，忠心及努力於

本職，如違背誓言，願受最嚴厲之處  
罰，此誓。

第六條 宣誓儀式如左：

一、實至於效願遵公而行之。  
二、向國旗宣誓及，國父遺像兩面手  
，忠心及努力於本職；余數不妄戴手  
銬，妄用一人，並決不妄起怨辭，及  
妄指責更附錄，令仰知照，此令。

第七條 諸君應由宣誓者簽名蓋章，於宣  
誓儀式後，將此呈送司理廳，由司理廳

民政府委員會，應送中央黨部。

第八條 舉行宣誓時，應由上級機關派員或高層長官致詞監誓。

第九條 本條例施行前，已宣誓就職之文

官、軍官、自治頭頭或教頭頭，應依

第十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第七條規定，補具簽名蓋章之誓詞，分別呈送備案。

未宣誓者除依前項規定外，並應補行

備者，應定期向中央銀行換取價値等折合國幣計算，各該商業機關，如因向外購運成品原料，需用外匯，可依照本會商業機關，申請外匯領取及申請審批規定辦法，申請結購，其專受政府機關委託辦理者，可由該委託機關備文證明，一併送核。除分子外，相應面達，即希查照，並請嚴禁酒，並轉佈所屬各機關一體知照。」

**不另行文法令揭布**（本期內計有三件）  
本編專收不另行文法令，其所具效力，同於公文，本請運輸管理局本年一月二十日總文（三十一）字第四六九號訓令，（見本刊第一六一期首頁）予以切實注意。

——編者——

**口嗣後各事業機關等發售物料應一律以國幣計價**

，應一律以國幣計價，其原以外幣計

交通部訓令

財理字第一八二一號  
三十一年一月卅一日

**口敵國人民處理條例**

案准外匯管理委員會本年元月五日渝

管一字第六七九號公函內開：

「查國營公營事業機關及官商合辦

之工商事業暨一切公用事業，向外購

運物料，經查明需要確實，均得由本

會核給外匯。惟此項物料配製之後，

由各機關適用，間有仍以外幣計價，

以致各該購料機關又向本會申請外匯

，致形重複。茲為便利統籌核給外匯

起見，嗣後各事業機關等，發售物料

交通部訓令

人與渝字第一九三六號  
三十一年二月二日

令湘桂鐵路管理局

案准外交部本年一月九日條三一字第

一二二號函：以徵信及敵產處理條例，業

已公布，如屬有敵國技術人員，請照條例

第十二條辦理，見復等由，准此。除公令

外，合亟抄發「敵國人民處理條例」，令

仰遵照辦理，且報為要！此令。

計發敵國人民處理條例敵產處理條例

各一份

部長張嘉璈

敵國人民處理條例

民國三十一年一月八日公佈

第一條 居留中華民國領域內之敵國人民

，除照公約規定外，依本條一處理之

•

第二條 敵國人民，應予集中收容，但遇

有特殊情形，經內政、外交部部長准



、台僑之登記另有規定者，仍適用之。  
第十八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 敵產處理條例

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一日公佈

第一條 敵國公有及敵國人民私有財產，  
依本條例處理之。

第二條 敵國公有及敵國人民私有財產，  
均應舉行登記。

前項登記辦法，由行政院定之。

第三條 敵國公有之不動產，可供軍用者  
，得扣押使用或沒收之，但教堂、學校、病院、美術館、歷史紀念物、圖書館、藝術館及其珍藏品等，應妥為  
管理，不得轉讓或毀壞。

第四條 敵國公有運輸、機械、船、車、  
軍火、糧食及其他可供軍用之財產，  
得扣押使用或沒收之，但與中立國地  
方相連之電線等，非必要時，不得扣  
押或毀壞。

第五條 敵國公有現款基金，有價證券及  
其為國家而課之稅項，得扣押或沒收  
之，其稅項依現行租稅徵收辦法辦理  
，但該地必要行政費仍應支出。  
第六條 敵國公有及敵國人民私有森林、  
鐵產、農產及其他不可充軍用之不動

產，得管理之，其屬於公有者，並得  
收取其收益。

第七條 敵國人民私有財產，應予尊重，  
其足以供敵國攻守上之用者，得扣押  
或阻其移動，但因軍略上之必要時，  
得破壞之，其私有不動產，可供軍用  
者，得扣押使用之。

第八條 中華民國人民管理或占有屬於敵  
國人民之財產，或與敵國人民有債權  
債務關係者，應於一個月內向該管地  
方官署登記，公司及商號之有敵國人  
民股本者亦同。

第九條 癸子收容准其繼續居留之敵國人  
民，得自行管理其財產，但應由該管  
地方官署予以監視。

### ■設置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辦法

交通部訓令

會三字第1978號

三十一年二月三日

令湘桂鐵路管理局

行政院三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頒會字第一  
九九九訓令開：

「案奉 國民政府三十年十二月渝  
諭照；本此，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辦法  
，令仰知照！」此令。

文字第一二八四號訓令開：「各設置  
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

奉准移居之敵國人民，其財產得呈准  
該管地方官署，委託中國人民代為管  
理。

第十條 遷入收容所或退出國境之敵國人  
民，其財產應由該管地方官署予以管  
理，必要時並應予以清理。

第十一條 對於敵國公有及敵國人民私有  
之債權，得停付其本息。

第十二條 關於敵產之處理，應設立敵產  
處理委員會，其組織規程，由行政院  
定之。

第十三條 本條例未規定事項，依國際慣  
例辦理。

第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佈日施行。

構辦法，現經明令公布，應即遵飭施  
行，除分行外，合行抄發原辦法，令  
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  
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抄同原辦  
法，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

附抄發設置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機關

## 會計統計機構辦法一份

部長 張嘉璈

## 設置公有營業及公有事業機關

## 會計統計機構辦法

三十年十二月十二日公佈

一、凡由政府或政府與人民合資經營之營業及事業機關，均應由主計處依法設置會計統計機構。

二、適用本辦法之營業及事業機關，包括左列各類：

1. 工業業，
2. 金融業，
3. 軍需兵工業，
4. 交通運輸業，
5. 貿易業，
6. 公用業，
7. 公賣業。

三、第一條所稱之合資經營之營業及事業機關，以政府資本佔半數以上者為限。

四、前二條規定之各營業及事業機關，其原有會計統計機構，已臻健全而尚未由主計處依法設置者，仍應改隸主計處。

五、各營業及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除

直接對該管主計機關負責外，並受各該所在機關主管人員之指揮監督。

備矣。

六、各營業及事業機關會計統計機構之組織及辦事規則，均由主計處依法訂定之。

## 辦法

## 二、改訂柳來間遞送郵件

本路七五、七六次經行柳來段得由郵

局在三等客車內自行押運郵件，佔用地位

以四人座位為限，每次車按四立方公尺容

積計費，前經車務處通傳飭達在案。茲准

廣西郵政管理局函商本路同意，將該項郵

件特准改裝於該列車附掛之三一〇九、及

三〇四一號三等客車之禁房間內，仍由郵

局自行押運，押運人員得持公務乘車證乘

坐三等客座，每次車改按六立方公尺容積

計算運費。惟如臨時改掛車輛，則仍裝在

三等客座內，其佔用地位即以六人座位為

限，自二月一日起實行，復經車務處電飭

柳來間各站，各客貨稽查及車四段遵照矣。

水道來衛東之貨漸多，均在湘江站起運，而該站因限於地勢（地點狹小一面臨江一面靠山無法發展），每日祇能裝車最多十餘輛，致待運貨物積存甚多，復以二十公里便橋費關係，不願在衛東托運。為鼓勵貨商在衛東站托運貨物起見，已自本年二月一日起，將衛東至湘江站間之客貨二十公里便橋費予以取消。除由車務處飭屬

時，在禮堂舉行紀念大會，計到各級職員

## ▲ 週年紀念大會 訊

## ▲ 本局舉行新生活運動八

本月十九日為新生活運動促進總會成立的第八週年紀念日，本局於是日上午八時，在禮堂舉行紀念大會，計到各級職員

三百餘人，由石局是主席，並即席演講「新生生活運動之意義」，總由周書記長善夫講解。新生活運動為抗戰上最有力之武器」，（講詞均從略）並由楊澤珠君報告「本路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第一期工作計劃」（該計劃全文另錄載下期本刊），詞畢禮成散會。

### ▲衡陽機廠最近自製替代品兩種

(一) 複寫紙  
利用廢舊打字紙及各種報告紙張，擇其紙質略薄，而無皺紋破損者，塗敷松煙、白蠟、黃蠟、桐油、豆油等料液製成。

(二) 竹紙夾  
用廢竹頭製成兩式，可代迴形針及大頭針，惟人工較費，正在研究改進中。

上項複寫紙及竹紙夾，係該廠陳廠長憲華督飭油漆匠領班董繼桐木匠領班李遇春分別創製，並經試驗可用。機務處據該廠呈報後，已轉奉局准給予董領班獎金二百元，李領班獎金五十元，以資鼓勵；並批飭該處與總務處會商大量製作計劃，以期推廣使用，俾得補救各該項用品來源告絕之困難云。

### ▲本路定期佈種牛痘

天花乃一種急性接觸傳染病，在冬春兩季最易流行，嬰兒幼童罹此症時尤屬危險，關於該症致病原因，症狀及預防方法，本局衛生課於去年春曾擬定「天花淺說」一篇，登載本刊，據悉湘桂兩省該症現已發現多起，本路為未雨綢繆計，擬提前採購大批牛痘苗，訂於本日二十日起沿線各院所為本路員工眷屬以及旅客民衆免費佈種，佈種時間為每星期二、五下午一時至二時半云。

### ▲員工福利消息一束

(一) 福委會與企業部訂定第一次員工燃煤  
(製作手續從略) 又用舊之高架複寫紙，再經汽燼烤後，亦尚可應用數次。

### 特 載

### ■新生活運動八週年委座告全國同胞書

今天新生活運動的第八週年紀念日，回憶我在南昌發起這一項運動的時候，正是內憂外患，非常嚴峻的時候，我所倡導

二月九日開始分別送發，煤價甚佳，價錢公道，聞第二次媒，亦已購妥，成本雖稍增，仍較市面便宜甚多，日内即可出售云。

(二) 福委會為發展事業，籌辦生產，經與某銀行商定透支辦法，為數約一百萬元，隨時取用，按日計息，息額甚微，此後該會資金充實，週轉靈便，一切事實，更誰能推進矣。

(三) 福委會兩次向廣西紡織廠訂購灰布二百疋，每疋原價三百十五元，另加報運雜用等費，亦較市上所售，便宜甚多，現正在運輸途中，不日即可按照各部份員工人數分售。

(四) 冷水灘中學，寒假期滿，定於二月二十日開課，各級學生，均有缺額，現正續招插班生，本月二十五日，在冷水灘考試，已通知本路各部份員工子弟，如願入學者，可逕赴該校應試。

，要使民族道德復活，國民生活革新，以達到抵制外侮，與復興民族的目的，我屢次說過，我所要提倡的新生活，就是要我們國民實行戰時生活，而所謂戰時生活，亦就是現代生活，就是適應生存於現代的世界。凡是不能實行戰時生活的國民，就決不配作一個現代的國民。這幾句話。想必我們同胞是聞之已熟了。現在我們對倭抗戰已將五年，由於國際局勢的進展，我們已經與反侵略的盟邦，建立了同盟作戰，我們已經負起共同打倒侵略暴力，重建世界正義和平的責任。二十六國共同宣言的發表，是今後世界人類的明燈，我們的前途比之以前是格外遠大了，而我們的任務比之以前更加艱鉅了，我們要對得起四十年半以來軍民犧牲的慘烈，對起破難同胞的流離痛苦，認不辜負各盟邦對中國的期待。很簡括的告訴國民的一句話：就是要全國動員來實行戰時生活，我在新生活運動第五週年紀念時，曾經對我們同胞解釋新生活一步的意義，我會說隨着我們抗戰形勢的進展，我們國民的生活方式，和精神要有更進一步的整飭和發揚。

聲  
明

左表所列各服務證及證章業經據報遺失特載本刊聲明作廢

服務證號碼	證章號碼	僱用人	服務處所及職別
桂工字四一〇一 桂機字一五五三	一六六號	張達 白有祥	桂林工務經段以釘工 冷水灘車房鍋爐匠
湘字二七一三 桂材字○五一九		熊修成 易純生	總務處辦課課員 冷水灘材料所料夫
桂材字五六九 桂車字二八〇六		張懷遠 李慶友	衡陽材料廠工 車務處車一段朝鉤夫
桂車字○九一五 桂車字○九九一四		顏道春 周時應	衡陽材料廠工 車務處車一段朝鉤夫
桂車字二〇一六 桂車字○九九三		莫梅君 何國良	衡陽材料廠工 車務處車一段朝鉤夫
桂車字○四八七 桂車字一三六七		王榮善 宋孝炳	衡陽材料廠工 車務處車一段朝鉤夫
桂車字二五八八 桂車字○五一八		李忠伯 魏冬生	衡陽材料廠工 車務處車一段朝鉤夫
桂車字一八四九 桂車字一七八四		王新停 蕭韶華	冷水灘站調車夫 冷水灘站調車夫
桂車字一一三九 桂車字一二三九		吳春芳 于宗祺	柳北站轉轍夫 柳北站轉轍夫
桂車字二二三九 桂車字二二三九		王作周	車一段輒鉤夫 車一段輒鉤夫

的行爲」進爲「慷慨慨慨的犧牲」；對於「廉」的解釋，應該由「清清楚楚的辨別」進爲「實實在在的節約」；對於「恥」的解釋，應該由「切切實實的轉悟」進爲「轟轟烈烈的奮鬥」；換句話說，就是要我們每一個國民改正我們生活的觀念，刷新我們生活的習慣，不分南北後方，不分男女老幼，一致實行戰時生活，發揚戰鬥精神，造成我們國家爲一個統一堅強的戰鬥體。現在我們檢討一下實際的效果怎麼樣。這四年多以來，在前線，在後方，在戰地，在淪陷地區，乃至海外，確實有不少忠義節烈的行爲，有不少可歌可泣的故事，這些民族道德，最高的表現，不能不說提倡在新生活運動已收穫了相當的功效。但是一般的說起來，我們多數同胞的生活，實際並沒有實行戰時生活，甚至可以說還沒有且偏戰時生活的概念和認識。我們國家雖然抗戰已將五年了，實在還不肯做到全國總動員，一切還是鬆弛放任，與平常沒有多大區別，我們的社會，不成爲戰時的社會，經濟不成爲戰時的經濟，教育不成爲戰時的政治這不能不說是我們抗戰期中一個很大的缺陷，而我們檢討新生活運動的成績時，更不能不認爲是件很大的遺憾，今後我們必須我們能急起直追，爭取勝利。然

後國耻即可洗雪，民族可以復興，而全世界也可以得到解放。反之如果仍要漫漫，因循，苟且，偷安，那麼，歷四年多的犧牲，就要功虧一簣，國家民族的前途，不堪設想。因是今天要爲我國民誠切勸告的：就是要徹底實行戰時生活，加強全國總動員，以達到我們八年來提倡新生活運動的目的。

(未完)

## 一·人·事·彙·一·誌·

▲新委劉善本爲工程課試用工務員，黃宗精爲桂北站司事，劉衡武爲湘南站電報司事。

▲衡西站車長蔡顯春因案奉令開革。

▲衡材所司事唐先誨，洪橋站司事劉盛揚，桂南站司事薛錦安，均因擅離職守，奉令開革，並已呈轉會部通佈各路永不敘用云。

桂林營業新司事鄒社蘭升充衡陽站  
車長。

▲全縣站副站長汪注銘先降充衡陽司站  
代理副站長。

▲文書課課員周蔚秋因病奉准辭職，  
王尚忠因事奉准辭職。

▲兼任本路警三分段第四警保聯合辦  
事處副主任莫國柱榮職，改委陳慕先續任  
兼職。

新生活運動與全國精神總動員，同爲抗戰上最有力之武器，並爲促成民族復興之動力淵源。四年餘，以我之劣勢裝備對敵之優勢裝備，猶能取得勝利，使敵深陷泥淖，彷徨失措之事實，已足說明新生活運動在抗戰上所呈之奇效，今後吾人尤莫定民族復興之基礎，固仍須於此求之也。

恭讀委座「新生活運動八週年紀念告全國同胞書」，即知吾人所參加之戰事，範圍既已擴及全世界，今後吾人所負救人救世之責任日益重，所需於新生活之躬行實踐者自亦日益殷。本路新生活運動第一期計劃適於紀念日公表。吾人深幸從此成績時，更不能不認爲是件很大的遺憾，今後我們必須我們能急起直追，爭取勝利。然